龙州县人民法院融合云法庭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龙州县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隆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0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9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08
第六章 合同文本 138
第七章 “政采贷”相关信息 14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龙州县人民法院融合云法庭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ZC2025-C1-990132-GXLT

项目名称：龙州县人民法院融合云法庭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01608.00

最高限价：601608.00

采购需求：龙州县人民法院融合云法庭设备采购项目 1 项，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开启

1.时间：2025 年 7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后

2.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全流程电子评标。主会场地址：崇左市江州区嘉苑小区 R-8 号；分会场地址：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家和花园 605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政采贷：如成交供应商需要办理“政采贷”业务，按《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采〔2023〕10 号执行，具体详见采购文件“政采贷”相关信息。

2．磋商保证金：无

3．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1)本项目将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全流程在线电子评标，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同时不强制要求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3)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龙州县人民法院

地　　址：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锦大道 10 号

联系方式：0771-88126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隆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崇左市花山路（嘉苑小区）R 组团 R-08 号

联系方式：0771-788343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彩华

电　　话：0771-7883434

2025 年 7 月 18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3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质：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

	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联合体竞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2	**报价文件** 1.竞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商务技术文件 1．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

	效响应处理） 5．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货物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2	响应文件解密: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供应商发出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倒计时时间（30 分钟）为准。 2．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在接到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通知后，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通知时要求的时间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按时

	在线解密响应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响应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投标无效。
15.2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竞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竞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相关要求： 1.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供应商必须于递交竞标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3.磋商保证金指定帐户：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4.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磋商保证金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4.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18.2	响应文件份数：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1 份。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__3__人。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26.2	磋商的顺序: ☐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 ☑随机排序。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成交金额的 0 %。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隆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1-7883434, 通讯地址：崇左市花山路（嘉苑小区）R 组团 R-08 号 业务时间：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暂定成交金额/☐其他___）为

	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1.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3.1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如采购文件内容与政采云系统内容不一致时，以采购文件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含电子签名）；如未办理电子签名的，可线下签名扫描上传。 4.自然人竞标的，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2“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及分包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

法分包。

7.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5 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的供应商，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需获得总公司或省级或区级公司的授权。

二、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的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响应文件格式；

（6）合同文本。

9.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7.2.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8.2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3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

工具制作生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中下载。供应商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响应文件。

18.4 在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公章处，供应商均应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磋商的，除联合协议及磋商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18.5 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响应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6 响应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的帮助文档。

18.7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响应文件是指解密后的响应文件）。

18.8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无要求

20.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1.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且本项目不符合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第 3.8 条的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界面点击废标处理，系统自动退回供应商响应文件，除此之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申请撤回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磋商

24.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

26.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7.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

开展采购活动。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2.2 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 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 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 ~ 1 亿元	0.25%	0.1%	0.2%
1 ~ 5 亿元	0.05%	0.05%	0.05%
5 ~ 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 ~ 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 ~ 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 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 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l.5%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1.1% = 0.55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万元

33.电子标应急处理

33.1 因主场、副场电力、网络、设备等故障原因导致无法在规定时间开标（开启响应文件）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取消本次评审，告知主场、副场管理单位和评审专家。同时，将推迟评审的具体时间告知相关供应商，并通过政府采购网公告。

33.2 项目开标（开启响应文件）后，因主场、副场电力、网络、设备等故障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待故障解除后继续组织评审；超过 2 小时无法解除故障的，由采购组织机构确定是否进行评审。报经采购人本级政府采购监

督管理部门同意后，采购组织机构可停止评审活动，并会同主场、副场管理单位做好投标（响应）文件和相关评审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重新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原评审小组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原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对评审情况保密。

33.3 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将应急处置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4.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table>
<tr><td colspan="2">验收方式：</td><td colspan="3">□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td></tr>
<tr><td>序号</td><td>名称</td><td>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者服务内容、标准）</td><td>数量</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合 计</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td></tr>
<tr><td>实际供货日期</td><td colspan="2"></td><td>合同交货验收日期</td><td></td></tr>
<tr><td>验收具体内容</td><td colspan="4">（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小组意见</td><td colspan="4">验收结论性意见：</td></tr>
<tr><td colspan="4">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td></tr>
<tr><td colspan="5">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r>
<tr><td colspan="5">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td></tr>
<tr><td colspan="2">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联系电话：

2025 年　月　日</td><td colspan="3">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2025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应商申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意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磋商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的各项需求，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货物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允许的其它形式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7.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是 **工业** 行业。

一、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需求
1	龙州县人民法院金龙法庭融合法庭设备	1 套	详见《龙州县人民法院金龙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2	龙州县人民法院水口法庭融合法庭设备	1 套	详见《龙州县人民法院水口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3	龙州县人民法院速裁一号法庭融合法庭设备	1 套	详见《龙州县人民法院速裁一号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4	龙州县人民法院速裁二号法庭融合法庭设备	1 套	详见《龙州县人民法院速裁二号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二、**商务条款**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二、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三、货物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验收标准、规范： 1.符合合同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2.参数配置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 3.成交人提供所招标采购的货物、配套设备、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资料作为验收的参考依据。 4.本项目如验收结果不合格的，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整改，因此过程耽误交货时间导致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承担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5.验收过程中，产生的首次专家（如有需要）劳务费由采购人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所产生的二次或多次验收及相关专家劳务费、车旅费、检验费、测评费等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6.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开发过程中采购人最终确认的需求，认为可以验收的，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交付验收前，成交人须对所交付的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交付项目符合本项目技术参数要求。 7.交付验收应按本项目约定的时间进行，如因采购人的原因而导致不能按时交付，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时间。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1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职人员。 3.备品备件要求：成交人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4.其他: （1）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非因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成交人应免费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设备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成交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成交人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货物、更新升级、到现场验收、拆旧等费用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成交人全部安装完毕并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按采购人要求提交项目请款函及有关请款资料后，一次性支付 100%合同款。 3.成交人提供成套设备货品清单，过塑后张贴在室内，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年月、所有设备的名称、品牌型号、各设备厂家售后服务电话、成交人售后服务联系方式、监督（采购人）电话等内容。
其他说明	1.本项目核心产品：庭审主机、庭审信息发布终端（含嵌入式信息发布软件）、功率放大器。 2.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

	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投标无效处理。 3.本项目项目安装区域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4.鉴于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常为 30 分钟及以上）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时，如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不一致时，须重新提交详细的报价明细表，否则其最后报价则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应提前做好准备工作，避免因自身准备不足导致在规定时限内未能提交最后报价。**

1、龙州县人民法院金龙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无纸化庭审核心设备					
1	庭审设备	庭审主机	1．科技法庭应用专业设备。设备应集以下六大功能于一体：音频处理器、视频无缝混矩、可编程中控、录播编解码、视频会议终端、多方互动 MCU，纯嵌入式架构； 2．可视化集控:具备 8 视频可视化预览、视频会议及拔号呼叫管理、录播导播管理、可编程中控设备管理，实现 WINDOWS 客户端可视化管理； 3．主机采用 19″标准单一机箱，设备高度不高于 1U；支持液晶显示屏预览视频画面； ▲4．视频输入接口：≥11 路物理接口。分别为高清摄像机 3G/HD-SDI 输入≥6 路、≥2 路 VGA 输入接口、≥3 路 HDMI 输入接口； 5．视频输出接口：≥2 路 HDMI 接口高清输出、≥1 路 VGA 输出接口； 6．音频接口：≥14 路麦克风接入，自带幻象供电；≥6 路立体声线路接入；≥1 路平衡立体声音频输出、≥4 路立体声线路音频输出； ▲7．音频处理：支持回声消除，反馈抑制，环境噪声抑制，均衡调节等功能；支持语音激励联动图像自动切换、证人保护等音效处理； 8．控制接口：≥5 路 RS232,≥2 路 RS485，≥3 路 USB 接口，≥6 路 I/O，≥2 路红外发	套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射，≥1 路红外接收； 9．编解算法：支持 H.264 视频压缩算法，支持音频 G.711,AAC 音频压缩算法；编码分辨率、码率、采样率可调； 10．音视频编解：≥8 路音视频编码≥4 路音视频解码；支持字幕、LOGO 叠加，支持图像马赛克证人保护处理； 11．画面合成：≥2 路画面合成；多种合成模式，2/4/6/8/16 等；合成分辨率≥4K 且可设置。 ▲12．远程提讯功能：远程互动支持 H.323、SIP、RTSP 协议，实现设备与设备、设备与市场主流视频会议终端和 MCU 之间一键交互； 13．内置不少于 4 点 MCU：设备自带不少于 4 方互动组会，支持联系人通信录、一键呼叫/挂断、群呼等会议管理； 14．存储：内置不少于 4T 硬盘； 15．支持与统一互联网平台进行RTSP 流媒体连接；支持不增加任何互联网开庭辅助设备情况下，满足互联网当事人音视频与法庭内庭审主机的音视频正常实时传输交互； ▲16．支持向庭审直播平台推送视频流。 17．控制界面集视预览，视频切换、录播控制、音频控制、特效设置、云台控制，红外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控制、可编程中控、多方交互呼叫等系统管理等功能于一体； 18．支持 B/S、C/S、GUI、windos、安卓等方式进行管理和控制； 19．可视化视频切换：不少于 6 路高清视频的实时预览显示，支持视频通道拖拽式切换；支持输出视频通道预览放大； 20．音频控制：可实现不少于 14 路对音频麦克风，6 路 LINEIN，4 路解码输入，4 路 LINEOUT,1 路平衡输出等通道音量参数的调节。可以完成对音频高级参数 MIC 的灵敏度、幻象电源、自动增益、反馈抑制、回声消除、噪声抑制、语音激励等参数的调节； 21．中控功能：支持图像输入/输出切换、音频输入/输出切换、支持红外学习。支持自定义中控按钮编程，如灯光、大屏、环境控制等，支持添加摄像头、时序电源、红外遥控等外设； 22．画面合成布局，支持本地画面，远程庭审、提讯终端画面合成布局，可以拖拽指定通道，完成合成设置。具备多达 15 种常用合成布局； 23．录播控制：可以通过录播控制（开始录制/暂停/恢复/停止)管理;支持使用时间或名称查询录制文件；点击视频文件实现视频预览；录制文件既可存储在本地硬盘，也可以上传到其他管理平台或第三方 FTP 服务器；支持 FTP 手动上传、也支持 Nginx 下载；支持闭庭恢复录制和开机录制录制模式；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4．支持自动音激励，实现庭审现场画面自动切换； 25．多方交互呼叫（远程提讯）：支持主机与主机、主机与第三方视频会议终端对接、主机与移动通讯终端对接，实现不少于 4 路音视频互动远程提审； 26．特效设置：支持图像模糊马赛克功能，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叠加字幕功能（支持字体、字号、颜色、位置）设置，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 14 路 MIC 变声功能（支持对某个 MIC 开/关、变声参数设置）；支持 4 路解码音频变声（萝莉或大叔声音）； 27．摄像机控制：支持不少于 8 个预置位设置；支持摄像机云台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八个方向旋转，支持归位操作；支持对摄像头的焦距进行调节、推近、拉远设置； 28．日志管理：支持设备日志实时查看、导出系统日志，精确分析查找系统故障问题； ▲29.提供庭审主机第三方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或 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视频采集设备	4K 超高清云台摄像机	1．采用 1/2.5 英寸、不低于 850 万像素的 UHD CMOS 传感器，可实现 4K(3840x2160 分辨率)的图像。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支持 HDMI1.4b 规格，可直接输出无压缩 4K 原始视频；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3．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水平视场角≥71°； 4．支持 HMDI、USB、网络接口可同时输出 4K 视频； 5.支持USBType-C接口,兼容USB3.0和USB2.0,支持音频,支持编码输出,支持UVCv1.1～1.5 协议； 6．有线网络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8．支持≥255 预置位数量； 9．水平视场角支持 71°～8.2°；垂直视场角支持 42.7°～4.5°；水平转动范围支持±170°；垂直转动范围支持-30°～+90°； 10．支持 H.265/H.264/MJEPG 视频编码 11.视频分辨率支持第一码流分辨率 3840x2160,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960x540,640x480,640x360;第二码流分辨 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720x576,720x480,720x408,640x360,480x270,320x240 ,320x180; 12．支持第一路：32kbps～51200kbps、第二路：32kbps～20480kbps 视频码率; 13．支持可变码率,、固定码率控制;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4. 具有 50Hz:1fps～50fps,60Hz:1fps～60fps 帧率; 15. 支持 TCP/IP,HTTP,RTSP,RTMP,Onvif,DHCP，SRT,GB/T28181,NDI®|HX2，组播等协议； 16. 支持 1 路 HDMI1.4b 高清输出、1 路 USB 接口;支持 1 路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路 3G-SDI； 17. 支持 1 路 LineIn3.5mm 音频接口；支持 1 路 LineOut3.5mm 音频接口； 18. 支持 2 路 RS232In:8 针小型 DIN,最大距离:30 米,支持 1 路 RS485:2 芯凤凰口,最大距离:1200 米,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 19. 支持 JEITA 类型（DCIN12V）电源接口/支持 POE 供电; 20. 音频压缩支持 AAC、G711A 标准，音频码率支持 96Kbps,128Kbps。		
3		4K 超高清枪机摄像机	1. 采用 1/2.8 英寸高品质 4KCMOS 图像传感器，≥800W 像素，最大分辨率可达 3840×2160，输出帧率 30 帧/秒。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 支持 HDMI、3G-SDI、LAN，支持音视频同时输出； 3. 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变焦范围支持 f＝3.9～46.8mm； 4. HDM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5.3G-SD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台	3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6．LAN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一键白平衡、指定色温；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0dB； 8．支持光圈系数 F1.6－F2.8、支持最低照度 0.5Lux、支持自动聚焦、手动聚集、一键聚焦等； 9．快门、光圈支持 1/25-1/10000、自动/手动； 10.支持 MJPEG、H.264 视频压缩，支持高达 3840×2160 分辨率 30 帧/秒压缩；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压缩； 11.支持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的视频调节； 12．控制面板支持变倍放大、变倍减小、亮度+、亮度-、冻结、模式、菜单调节； 13．音频输入接口支持 LineIN； 14．支持双码流输出； 15．支持 RS485，2PING 凤凰端子，支持 VISC 协议； 16．支持 ONVIF、GB/T28181、RTSP、RTMP、VISCAOVERIP、IP、VISCA、RTMPS、SRT 协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议；支持 RTMP 推送模式，支持 RTP 组播模式；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17. 音频输入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编码，AAC、MP3 编码支持 16000、32000、44100、48000 采样频率。		
4	庭审音频设备	桌面话筒	1. 心形指向性有线鹅颈麦克风 2.麦克风类型：电容式 3.麦克风咪杆长度：约 410mm 4.输出阻抗：75Ω，平衡 5.动态范围：109dB,1KHatmaxspl 6.灵敏度：-40dB±2dB 7.频率响应：20Hz-18KHz 8.信噪比：65dB1KHzat1Pa 9. 供电为 DC3V/幻象 48V	支	8
5		功率放大器	1.机箱：1U 机箱 CH 系列。 2.输出功率立体声@8Ω：200W×2；立体声@4Ω：400W×2 3.功放类型：D 类数字功放。 4.电源：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5.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6.输入灵敏度：2.2dBu(1V)；输入阻抗：10KΩ 7.频率响应(@1W 功率下)：20Hz-20KHz/±1dB@8Ω 8.信噪比（A 计权）：≥93dB 9.THD+N(@1/8 功率下)：≤0.01% 10.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11.具备标准 XLR 输入接口，和 LINK 输出口。 12.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13.可提供在线服务小程序，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提交售前、售中或售后问题，厂家客服人员在线或回电及时解答。（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4.可提交的服务类型包括“维护”、“指导调试”、“指导安装”、“指导布线”、“远程调试”、“400 电话”等类别可选。（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5.具有在线服务可以实时查询处理进度，具有“待处理”、“处理中”及“已处理”等版块。（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6.具有“已处理”版块具有历史记录功能，可通过联系电话搜索历史条目，条目信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息记录申请人姓名、联系电话、申请时间、问题描述、处理状态、处理人、处理用时和处理后信息反馈。并且具有“再次申请”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6		壁挂音箱	技术规格： 1.阻抗：8Ω 2.额定功率：150W 3.峰值功率：600W 4.灵敏度：95dB/W/M 5.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7dB/123dB 6.覆盖角度：(H)80° (V)60° 7.频响：65Hz～20KHz 8.材料：箱体采用15mm夹板制作，耐磨喷漆处理 9.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 12.低音：8″低音×1	台	2
7		音响支架	固定音响（竖款）	个	2
8	庭审显示设备	4K超清液晶电视	1、屏幕尺寸与分辨率：屏幕尺寸为55英寸，分辨率为4K(3840×2160)，支持HDR显示，屏幕比例为16:9。	台	2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硬件配置：存储(ROM)不小于 8GB，内存(RAM)不小于 1.5GB。 3、支持 2.4GHz WiFi 连接。 4、接口与连接：机身接口包括：HDMI 2.0 不少于 2 个（其中一路支持 ARC）、USB 2.0 不少于 2 个、网口不少于 1 个、音视频输入不少于 1 个。		
9		液晶电视壁挂式支架	40～65 寸电视移动挂架。	个	2
10	统一智能庭审信息发布系统	庭审信息发布终端（含嵌入式信息发布软件）	软硬件一体，终端嵌入统一智能庭审发布系统，部署在法庭门口，用于显示本法庭当日全部庭审信息公告及庭审排期信息等。 硬件参数：采用八核 64 位处理器；8GB DDR4 内存；64GB 存储，可支持扩展；21.5 英寸显示屏；1920*1080 显示分辨率；300cd/m2 亮度；3000:1 高对比度；60HZ 刷新频率；以太网 RJ45 接口，10M/100M 自适应网络；支持 RTSP、RTMP 协议,支持 WMV、AVI、FLV、RM、RMVB、MPEG、TS、H.256、MP4 视频格式；支持 MP3、WMA、APE、Flac 音频格式；支持 BMP、JPEG、PNG、GIF 图片格式；至少 1 个 USB HOST,至少 1 个 USB OTG/HOST 接口；HDMI 2.0 输出接口支持 4K@60HZ 输出。支持远程/本地网络控制，支持服务器运行控制。支持自动开、关机，通电一键开关机。	套	1
11	其他	千兆交换机	16 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2		网络机柜	1、机柜容量：22U； 2、材料：采用冷轧钢板； 3、规格（mm）约：600×600×1166； ANSI/EIARS-310-D/IEC297/DIN41491,PART1/DIN41494,PART7/GB/T3047.2-92 标准,兼容 ETSI 标准； 4、产品承重:静载不低于 800KG； 5、防护等级:IP20。	台	1
13		高频 HDMI 分频器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1
14		庭审专用高拍仪	1、CMOS 传感器、≥1000 万像素； 2、分辨率不低于：3672*2754； 3、扫描方式：至少支持 PC 软件触发、检测翻页自动扫描、定时扫描、外接脚踏键四种方式； 4、支持与庭审系统软件对接，用于庭前、庭中过程中的证据材料上传及展示。	台	1
四、系统集成					
15	施工线	施工线材	水晶接头、摄像机支架、HDMI 转 SDI 线、网口转串口、线管、线管直接、穿线器、波纹	宗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材		管、电工胶布、电源接头、扎带、玻璃钻头、木工钻头、方头钻等项目所需全部线材。		
16	辅材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米	60
17	辅材	高清线插头	公头	个	17
18	辅材	视频线	视频线	米	300
19	辅材	迈拓维矩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2
20	辅材	电源线	RVV2*1	米	400
21	辅材	网线	六类线	米	450
22	辅材	排插	五位	个	6
23	辅材	BNC 头	BNC 头	个	15
24	其他	其他	包含设备运输、搬运，法庭设备、音频设备、安装调试，综合布线要求，规范铺设线缆，每条线缆需清晰标注用途及标号，方便后期维修排查；设备施工及调试，包括法庭设备的安装、布线、设备调试等工作，以及后期培训。	项	1

2、龙州县人民法院水口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无纸化庭审核心设备					
1	庭审设备	庭审主机	1．科技法庭应用专业设备。设备应集以下六大功能于一体：音频处理器、视频无缝混矩、可编程中控、录播编解码、视频会议终端、多方互动 MCU，纯嵌入式架构； 2．可视化集控:具备 8 视频可视化预览、视频会议及拔号呼叫管理、录播导播管理、可编程中控设备管理，实现 WINDOWS 客户端可视化管理； 3．主机采用 19″标准单一机箱，设备高度不高于 1U；支持液晶显示屏预览视频画面； ▲4．视频输入接口：≥11 路物理接口。分别为高清摄像机 3G/HD-SDI 输入≥6 路、≥2 路 VGA 输入接口、≥3 路 HDMI 输入接口； 5．视频输出接口：≥2 路 HDMI 接口高清输出、≥1 路 VGA 输出接口； 6．音频接口：≥14 路麦克风接入，自带幻象供电；≥6 路立体声线路接入；≥1 路平衡立体声音频输出、≥4 路立体声线路音频输出； ▲7．音频处理：支持回声消除，反馈抑制，环境噪声抑制，均衡调节等功能；支持语音激励联动图像自动切换、证人保护等音效处理；	套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8．控制接口：≥5 路 RS232,≥2 路 RS485，≥3 路 USB 接口，≥6 路 I/O，≥2 路红外发射，≥1 路红外接收； 9．编解算法：支持 H.264 视频压缩算法，支持音频 G.711,AAC 音频压缩算法；编码分辨率、码率、采样率可调； 10．音视频编解：≥8 路音视频编码≥4 路音视频解码；支持字幕、LOGO 叠加，支持图像马赛克证人保护处理； 11．画面合成：≥2 路画面合成；多种合成模式，2/4/6/8/16 等；合成分辨率≥4K 且可设置。 ▲12．远程提讯功能：远程互动支持 H.323、SIP、RTSP 协议，实现设备与设备、设备与市场主流视频会议终端和 MCU 之间一键交互； 13．内置不少于 4 点 MCU：设备自带不少于 4 方互动组会，支持联系人通信录、一键呼叫/挂断、群呼等会议管理； 14．存储：内置不少于 4T 硬盘； 15．支持与统一互联网平台进行RTSP 流媒体连接；支持不增加任何互联网开庭辅助设备情况下，满足互联网当事人音视频与法庭内庭审主机的音视频正常实时传输交互； ▲16．支持向庭审直播平台推送视频流。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7．控制界面集视预览，视频切换、录播控制、音频控制、特效设置、云台控制，红外控制、可编程中控、多方交互呼叫等系统管理等功能于一体； 18．支持 B/S、C/S、GUI、windos、安卓等方式进行管理和控制； 19．可视化视频切换：不少于 6 路高清视频的实时预览显示，支持视频通道拖拽式切换；支持输出视频通道预览放大； 20．音频控制：可实现不少于 14 路对音频麦克风，6 路 LINEIN，4 路解码输入，4 路 LINEOUT，1 路平衡输出等通道音量参数的调节。可以完成对音频高级参数 MIC 的灵敏度、幻象电源、自动增益、反馈抑制、回声消除、噪声抑制、语音激励等参数的调节； 21．中控功能：支持图像输入/输出切换、音频输入/输出切换、支持红外学习。支持自定义中控按钮编程，如灯光、大屏、环境控制等，支持添加摄像头、时序电源、红外遥控等外设； 22．画面合成布局，支持本地画面，远程庭审、提讯终端画面合成布局，可以拖拽指定通道，完成合成设置。具备多达 15 种常用合成布局； 23．录播控制：可以通过录播控制（开始录制/暂停/恢复/停止)管理;支持使用时间或名称查询录制文件；点击视频文件实现视频预览；录制文件既可存储在本地硬盘，也可以上传到其他管理平台或第三方 FTP 服务器；支持 FTP 手动上传、也支持 Nginx 下载；支持闭庭恢复录制和开机录制录制模式；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4．支持自动音激励，实现庭审现场画面自动切换； 25．多方交互呼叫（远程提讯）：支持主机与主机、主机与第三方视频会议终端对接、主机与移动通讯终端对接，实现不少于 4 路音视频互动远程提审； 26．特效设置：支持图像模糊马赛克功能，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叠加字幕功能（支持字体、字号、颜色、位置）设置，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 14 路 MIC 变声功能（支持对某个 MIC 开/关、变声参数设置）；支持 4 路解码音频变声（萝莉或大叔声音）； 27．摄像机控制：支持不少于 8 个预置位设置；支持摄像机云台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八个方向旋转，支持归位操作；支持对摄像头的焦距进行调节、推近、拉远设置； 28．日志管理：支持设备日志实时查看、导出系统日志，精确分析查找系统故障问题； ▲29.提供庭审主机第三方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或 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视频采集设备	4K超高清云台摄像机	1．采用 1/2.5 英寸、不低于 850 万像素的 UHD CMOS 传感器，可实现 4K(3840x2160 分辨率)的图像。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支持 HDMI1.4b 规格，可直接输出无压缩 4K 原始视频；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3．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水平视场角≥71°； 4．支持 HMDI、USB、网络接口可同时输出 4K 视频； 5.支持 USBType-C 接口，兼容 USB3.0 和 USB2.0，支持音频，支持编码输出，支持 UVCv1.1～1.5 协议； 6．有线网络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8．支持≥255 预置位数量； 9．水平视场角支持 71°～8.2°；垂直视场角支持 42.7°～4.5°；水平转动范围支持±170°；垂直转动范围支持-30°～+90°； 10．支持 H.265/H.264/MJEPG 视频编码 11.视频分辨率支持第一码流分辨率 3840x2160,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960x540,640x480,640x360;第二码流分辨 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720x576,720x480,720x408,640x360,480x270,320x240,320x180; 12．支持第一路：32kbps～51200kbps、第二路：32kbps～20480kbps 视频码率; 13．支持可变码率,、固定码率控制;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4. 具有 50Hz:1fps～50fps,60Hz:1fps～60fps 帧率; 15. 支持 TCP/IP,HTTP,RTSP,RTMP,Onvif,DHCP, SRT,GB/T28181,NDI®|HX2，组播等协议； 16. 支持 1 路 HDMI1.4b 高清输出、1 路 USB 接口;支持 1 路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路 3G-SDI； 17. 支持 1 路 LineIn3.5mm 音频接口；支持 1 路 LineOut3.5mm 音频接口； 18. 支持 2 路 RS232In:8 针小型 DIN,最大距离:30 米,支持 1 路 RS485:2 芯凤凰口,最大距离:1200 米,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 19. 支持 JEITA 类型（DCIN12V）电源接口/支持 POE 供电; 20. 音频压缩支持 AAC、G711A 标准，音频码率支持 96Kbps,128Kbps。		
3		4K超高清枪机摄像机	1. 采用 1/2.8 英寸高品质 4KCMOS 图像传感器，≥800W 像素，最大分辨率可达 3840×2160，输出帧率 30 帧/秒。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 支持 HDMI、3G-SDI、LAN，支持音视频同时输出； 3. 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变焦范围支持 f＝3.9～46.8mm； 4. HDM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5.3G-SD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台	3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6．LAN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一键白平衡、指定色温；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0dB； 8．支持光圈系数 F1.6－F2.8、支持最低照度 0.5Lux、支持自动聚焦、手动聚集、一键聚焦等； 9．快门、光圈支持 1/25-1/10000、自动/手动； 10．支持 MJPEG、H.264 视频压缩，支持高达 3840×2160 分辨率 30 帧/秒压缩；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压缩； 11.支持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的视频调节； 12．控制面板支持变倍放大、变倍减小、亮度+、亮度-、冻结、模式、菜单调节； 13．音频输入接口支持 LineIN； 14．支持双码流输出； 15．支持 RS485，2PING 凤凰端子，支持 VISC 协议； 16．支持 ONVIF、GB/T28181、RTSP、RTMP、VISCAOVERIP、IP、VISCA、RTMPS、SRT 协议；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支持 RTMP 推送模式，支持 RTP 组播模式；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17. 音频输入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编码，AAC、MP3 编码支持 16000、32000、44100、48000 采样频率。		
4	庭审音频设备	桌面话筒	1. 心形指向性有线鹅颈麦克风 2.麦克风类型：电容式 3.麦克风咪杆长度：约 410mm 4.输出阻抗：75Ω，平衡 5.动态范围：109dB,1KHatmaxspl 6.灵敏度：-40dB±2dB 7.频率响应：20Hz-18KHz 8.信噪比：65dB1KHzat1Pa 9. 供电为 DC3V/幻象 48V	支	8
5		功率放大器	1.机箱：1U 机箱 CH 系列。 2.输出功率立体声@8Ω：200W×2；立体声@4Ω：400W×2 3.功放类型：D 类数字功放。 4.电源：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5.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6.输入灵敏度：2.2dBu(1V)；输入阻抗：10KΩ 7.频率响应(@1W 功率下)：20Hz-20KHz/±1dB@8Ω 8.信噪比（A 计权）：≥93dB 9.THD+N(@1/8 功率下)：≤0.01% 10.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11.具备标准 XLR 输入接口，和 LINK 输出口。 12.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13.可提供在线服务小程序，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提交售前、售中或售后问题，厂家客服人员在线或回电及时解答。（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4.可提交的服务类型包括“维护”、“指导调试”、“指导安装”、“指导布线”、“远程调试”、“400 电话”等类别可选。（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5.具有在线服务可以实时查询处理进度，具有“待处理”、“处理中”及“已处理”等版块。（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6.具有“已处理”版块具有历史记录功能，可通过联系电话搜索历史条目，条目信息记录申请人姓名、联系电话、申请时间、问题描述、处理状态、处理人、处理用时和处理后信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息反馈。并且具有“再次申请”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6		壁挂音箱	技术规格： 1.阻抗：8Ω 2.额定功率：150W 3.峰值功率：600W 4.灵敏度：95dB/W/M 5.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7dB/123dB 6.覆盖角度：(H)80° (V)60° 7.频响：65Hz～20KHz 8.材料：箱体采用15mm夹板制作，耐磨喷漆处理 9.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 10.低音：8″低音×1	台	2
7		音响支架	固定音响（竖款）	个	2
8	庭审显示	4K超清液晶电视	1、屏幕尺寸与分辨率：屏幕尺寸为55英寸，分辨率为4K(3840×2160)，支持HDR显示，屏幕比例为16:9。	台	2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设备		2、硬件配置：存储(ROM)不小于 8GB，内存(RAM)不小于 1.5GB。 3、支持 2.4GHz WiFi 连接。 4、接口与连接：机身接口包括：HDMI 2.0 不少于 2 个（其中一路支持 ARC）、USB 2.0 不少于 2 个、网口不少于 1 个、音视频输入不少于 1 个。		
9		液晶电视壁挂式支架	40～65 寸电视移动挂架。	个	2
10	统一智能庭审信息发布系统	庭审信息发布终端（含嵌入式信息发布软件）	软硬件一体，终端嵌入统一智能庭审发布系统，部署在法庭门口，用于显示本法庭当日全部庭审信息公告及庭审排期信息等。 硬件参数：采用八核 64 位处理器；8GB DDR4 内存；64GB 存储，可支持扩展；21.5 英寸显示屏；1920*1080 显示分辨率；300cd/m2 亮度；3000:1 高对比度；60HZ 刷新频率；以太网 RJ45 接口，10M/100M 自适应网络；支持 RTSP、RTMP 协议,支持 WMV、AVI、FLV、RM、RMVB、MPEG、TS、H.256、MP4 视频格式；支持 MP3、WMA、APE、Flac 音频格式；支持 BMP、JPEG、PNG、GIF 图片格式；1 个 USB HOST,至少 1 个 USB OTG/HOST 接口；HDMI 2.0 输出接口支持 4K@60HZ 输出。支持远程/本地网络控制，支持服务器运行控制。支持自动开、关机，通电一键开关机。	套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1	其他	千兆交换机	16 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台	1
12		网络机柜	1、机柜容量：22U； 2、材料：采用冷轧钢板； 3、规格（mm）约：600×600×1166； ANSI/EIARS-310-D/IEC297/DIN41491,PART1/DIN41494,PART7/GB/T3047.2-92 标准,兼容 ETSI 标准； 4、产品承重:静载不低于 800KG； 5、防护等级:IP20。	台	1
13		高频HDMI分频器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1
14		庭审专用高拍仪	1、CMOS 传感器、≥1000 万像素； 2、分辨率不低于：3672*2754； 3、扫描方式：至少支持 PC 软件触发、检测翻页自动扫描、定时扫描、外接脚踏键四种方式； 4、支持与庭审系统软件对接，用于庭前、庭中过程中的证据材料上传及展示。	台	1
四、系统集成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5	施工线材	施工线材	水晶接头、摄像机支架、HDMI 转 SDI 线、网口转串口、线管、线管直接、穿线器、波纹管、电工胶布、电源接头、扎带、玻璃钻头、木工钻头、方头钻等项目所需全部线材。	宗	1
16	辅材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米	60
17	辅材	高清线插头	公头	个	17
18	辅材	视频线	视频线	米	300
19	辅材	迈拓维矩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2
20	辅材	电源线	RVV2*1	米	400
21	辅材	网线	六类线	米	450
22	辅材	排插	五位	个	6
23	辅材	BNC 头	BNC 头	个	15
24	其他	其他	包含设备运输、搬运，法庭设备、音频设备、安装调试，综合布线要求，规范铺设线缆，每条线缆需清晰标注用途及标号，方便后期维修排查；设备施工及调试，包括法庭设备的安装、布线、设备调试等工作，以及后期培训。	项	1

3、龙州县人民法院速裁一号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无纸化庭审核心设备					
1	庭审设备	庭审主机	1．科技法庭应用专业设备。设备应集以下六大功能于一体：音频处理器、视频无缝混矩、可编程中控、录播编解码、视频会议终端、多方互动 MCU，纯嵌入式架构； 2．可视化集控:具备 8 视频可视化预览、视频会议及拔号呼叫管理、录播导播管理、可编程中控设备管理，实现 WINDOWS 客户端可视化管理； 3．主机采用 19″标准单一机箱，设备高度不高于 1U；支持液晶显示屏预览视频画面； ▲4．视频输入接口：≥11 路物理接口。分别为高清摄像机 3G/HD-SDI 输入≥6 路、≥2 路 VGA 输入接口、≥3 路 HDMI 输入接口； 5．视频输出接口：≥2 路 HDMI 接口高清输出、≥1 路 VGA 输出接口； 6．音频接口：≥14 路麦克风接入，自带幻象供电；≥6 路立体声线路接入；≥1 路平衡立体声音频输出、≥4 路立体声线路音频输出； ▲7．音频处理：支持回声消除，反馈抑制，环境噪声抑制，均衡调节等功能；支持语音激励联动图像自动切换、证人保护等音效处理； 8．控制接口：≥5 路 RS232,≥2 路 RS485，≥3 路 USB 接口，≥6 路 I/O，≥2 路红外发	套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射，≥1 路红外接收； 9．编解算法：支持 H.264 视频压缩算法，支持音频 G.711,AAC 音频压缩算法；编码分辨率、码率、采样率可调； 10．音视频编解：≥8 路音视频编码≥4 路音视频解码；支持字幕、LOGO 叠加，支持图像马赛克证人保护处理； 11．画面合成：≥2 路画面合成；多种合成模式，2/4/6/8/16 等；合成分辨率≥4K 且可设置。 ▲12．远程提讯功能：远程互动支持 H.323、SIP、RTSP 协议，实现设备与设备、设备与市场主流视频会议终端和 MCU 之间一键交互； 13．内置不少于 4 点 MCU：设备自带不少于 4 方互动组会，支持联系人通信录、一键呼叫/挂断、群呼等会议管理； 14．存储：内置不少于 4T 硬盘； 15．支持与统一互联网平台进行RTSP 流媒体连接；支持不增加任何互联网开庭辅助设备情况下，满足互联网当事人音视频与法庭内庭审主机的音视频正常实时传输交互； ▲16．支持向庭审直播平台推送视频流。 17．控制界面集视预览，视频切换、录播控制、音频控制、特效设置、云台控制，红外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控制、可编程中控、多方交互呼叫等系统管理等功能于一体； 18. 支持 B/S、C/S、GUI、windos、安卓等方式进行管理和控制； 19. 可视化视频切换：不少于 6 路高清视频的实时预览显示，支持视频通道拖拽式切换；支持输出视频通道预览放大； 20.音频控制:可实现不少于 14 路对音频麦克风,6 路 LINEIN,4 路解码输入,4 路 LINEOUT,1 路平衡输出等通道音量参数的调节。可以完成对音频高级参数 MIC 的灵敏度、幻象电源、自动增益、反馈抑制、回声消除、噪声抑制、语音激励等参数的调节； 21. 中控功能：支持图像输入/输出切换、音频输入/输出切换、支持红外学习。支持自定义中控按钮编程，如灯光、大屏、环境控制等，支持添加摄像头、时序电源、红外遥控等外设； 22. 画面合成布局，支持本地画面，远程庭审、提讯终端画面合成布局，可以拖拽指定通道，完成合成设置。具备多达 15 种常用合成布局； 23. 录播控制：可以通过录播控制（开始录制/暂停/恢复/停止)管理;支持使用时间或名称查询录制文件；点击视频文件实现视频预览；录制文件既可存储在本地硬盘，也可以上传到其他管理平台或第三方 FTP 服务器；支持 FTP 手动上传、也支持 Nginx 下载；支持闭庭恢复录制和开机录制录制模式；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4. 支持自动音激励，实现庭审现场画面自动切换； 25. 多方交互呼叫（远程提讯）：支持主机与主机、主机与第三方视频会议终端对接、主机与移动通讯终端对接，实现不少于 4 路音视频互动远程提审； 26. 特效设置：支持图像模糊马赛克功能，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叠加字幕功能（支持字体、字号、颜色、位置）设置，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 14 路 MIC 变声功能（支持对某个 MIC 开/关、变声参数设置）；支持 4 路解码音频变声（萝莉或大叔声音）； 27. 摄像机控制：支持不少于 8 个预置位设置；支持摄像机云台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八个方向旋转，支持归位操作；支持对摄像头的焦距进行调节、推近、拉远设置； 28. 日志管理：支持设备日志实时查看、导出系统日志，精确分析查找系统故障问题； ▲29.提供庭审主机第三方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或 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视频采集设备	4K 超高清云台摄像机	1. 采用 1/2.5 英寸、不低于 850 万像素的 UHD CMOS 传感器，可实现 4K(3840x2160 分辨率)的图像。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 支持 HDMI1.4b 规格，可直接输出无压缩 4K 原始视频；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3．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水平视场角≥71°； 4．支持 HMDI、USB、网络接口可同时输出 4K 视频； 5.支持 USBType-C 接口,兼容 USB3.0 和 USB2.0,支持音频,支持编码输出,支持 UVCv1.1～1.5 协议； 6．有线网络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8．支持≥255 预置位数量； 9．水平视场角支持 71°～8.2°；垂直视场角支持 42.7°～4.5°；水平转动范围支持±170°；垂直转动范围支持-30°～+90°； 10．支持 H.265/H.264/MJEPG 视频编码 11.视频分辨率支持第一码流分辨率 3840x2160,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960x540,640x480,640x360;第二码流分辨 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720x576,720x480,720x408,640x360,480x270,320x240, 320x180; 12．支持第一路：32kbps～51200kbps、第二路：32kbps～20480kbps 视频码率; 13．支持可变码率,、固定码率控制;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4. 具有 50Hz:1fps～50fps,60Hz:1fps～60fps 帧率; 15. 支持 TCP/IP,HTTP,RTSP,RTMP,Onvif,DHCP，SRT,GB/T28181,NDI®|HX2，组播等协议; 16. 支持 1 路 HDMI1.4b 高清输出、1 路 USB 接口;支持 1 路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路 3G-SDI; 17. 支持 1 路 LineIn3.5mm 音频接口；支持 1 路 LineOut3.5mm 音频接口; 18. 支持 2 路 RS232In:8 针小型 DIN,最大距离:30 米,支持 1 路 RS485:2 芯凤凰口,最大距离:1200 米,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 19. 支持 JEITA 类型（DCIN12V）电源接口/支持 POE 供电; 20. 音频压缩支持 AAC、G711A 标准，音频码率支持 96Kbps,128Kbps。		
3		4K 超高清枪机摄像机	1.采用 1/2.8 英寸高品质 4KCMOS 图像传感器,≥800W 像素,最大分辨率可达 3840×2160,输出帧率 30 帧/秒。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 支持 HDMI、3G-SDI、LAN，支持音视频同时输出; 3. 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变焦范围支持 f＝3.9～46.8mm; 4. HDM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5.3G-SD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台	3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6．LAN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一键白平衡、指定色温；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0dB； 8．支持光圈系数 F1.6－F2.8、支持最低照度 0.5Lux、支持自动聚焦、手动聚集、一键聚焦等； 9．快门、光圈支持 1/25-1/10000、自动/手动； 10．支持 MJPEG、H.264 视频压缩，支持高达 3840×2160 分辨率 30 帧/秒压缩；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压缩； 11.支持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的视频调节； 12．控制面板支持变倍放大、变倍减小、亮度+、亮度-、冻结、模式、菜单调节； 13．音频输入接口支持 LineIN； 14．支持双码流输出； 15．支持 RS485，2PING 凤凰端子，支持 VISC 协议； 16．支持 ONVIF、GB/T28181、RTSP、RTMP、VISCAOVERIP、IP、VISCA、RTMPS、SRT 协议；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支持 RTMP 推送模式，支持 RTP 组播模式；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17. 音频输入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编码，AAC、MP3 编码支持 16000、32000、44100、48000 采样频率。		
4	庭审音频设备	桌面话筒	1. 心形指向性有线鹅颈麦克风 2.麦克风类型：电容式 3.麦克风咪杆长度：约 410mm 4.输出阻抗：75Ω，平衡 5.动态范围：109dB,1KHatmaxspl 6.灵敏度：-40dB±2dB 7.频率响应：20Hz-18KHz 8.信噪比：65dB1KHzat1Pa 9. 供电为 DC3V/幻象 48V	支	8
5		功率放大器	1.机箱：1U 机箱 CH 系列。 2.输出功率立体声@8Ω：200W×2；立体声@4Ω：400W×2 3.功放类型：D 类数字功放。 4.电源：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5.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6.输入灵敏度：2.2dBu(1V)；输入阻抗：10KΩ 7.频率响应(@1W 功率下)：20Hz-20KHz/±1dB@8Ω 8.信噪比（A 计权）：≥93dB 9.THD+N(@1/8 功率下)：≤0.01% 10.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11.具备标准 XLR 输入接口，和 LINK 输出口。 12.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13.可提供在线服务小程序，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提交售前、售中或售后问题，厂家客服人员在线或回电及时解答。（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4.可提交的服务类型包括“维护”、“指导调试”、“指导安装”、“指导布线”、“远程调试”、“400 电话”等类别可选。（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5.具有在线服务可以实时查询处理进度，具有“待处理”、“处理中”及“已处理”等版块。（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6.具有“已处理”版块具有历史记录功能，可通过联系电话搜索历史条目，条目信息记录申请人姓名、联系电话、申请时间、问题描述、处理状态、处理人、处理用时和处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理后信息反馈。并且具有“再次申请”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6		壁挂音箱	技术规格： 1.阻抗：8Ω 2.额定功率：150W 3.峰值功率：600W 4.灵敏度：95dB/W/M 5.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7dB/123dB 6.覆盖角度：(H)80° (V)60° 7.频响：65Hz～20KHz 8.材料：箱体采用15mm夹板制作，耐磨喷漆处理 9.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 10.低音：8″低音×1	台	2
7		音响支架	固定音响（竖款）	个	2
8	庭审显示	4K超清液晶电视	1、屏幕尺寸与分辨率：屏幕尺寸为55英寸，分辨率为4K(3840×2160)，支持HDR显示，屏幕比例为16:9。	台	2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设备		2、硬件配置：存储(ROM)不小于 8GB，内存(RAM)不小于 1.5GB。 3、支持 2.4GHz WiFi 连接。 4、接口与连接：机身接口包括：HDMI 2.0 不少于 2 个（其中一路支持 ARC）、USB 2.0 不少于 2 个、网口不少于 1 个、音视频输入不少于 1 个。		
9		液晶电视壁挂式支架	40～65 寸电视移动挂架。	个	2
10	统一智能庭审信息发布系统	庭审信息发布终端（含嵌入式信息发布软件）	软硬件一体，终端嵌入统一智能庭审发布系统，部署在法庭门口，用于显示本法庭当日全部庭审信息公告及庭审排期信息等。 硬件参数：采用八核 64 位处理器；8GB DDR4 内存；64GB 存储，可支持扩展；21.5 英寸显示屏；1920*1080 显示分辨率；300cd/m2 亮度；3000:1 高对比度；60HZ 刷新频率；以太网 RJ45 接口，10M/100M 自适应网络；支持 RTSP、RTMP 协议,支持 WMV、AVI、FLV、RM、RMVB、MPEG、TS、H.256、MP4 视频格式；支持 MP3、WMA、APE、Flac 音频格式；支持 BMP、JPEG、PNG、GIF 图片格式；1 个 USB HOST,至少 1 个 USB OTG/HOST 接口；HDMI 2.0 输出接口支持 4K@60HZ 输出。支持远程/本地网络控制，支持服务器运行控制。支持自动开、关机，通电一键开关机。	套	1
11	其他	千兆交换机	16 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2		网络机柜	1、机柜容量：22U； 2、材料：采用冷轧钢板； 3、规格（mm）约：600×600×1166； ANSI/EIARS-310-D/IEC297/DIN41491,PART1/DIN41494,PART7/GB/T3047.2-92 标准,兼容 ETSI 标准； 4、产品承重:静载不低于 800KG； 5、防护等级:IP20。	台	1
13		高频 HDMI 分频器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1
14		庭审专用高拍仪	1、CMOS 传感器、≥1000 万像素； 2、分辨率不低于：3672*2754； 3、扫描方式：至少支持 PC 软件触发、检测翻页自动扫描、定时扫描、外接脚踏键四种方式； 4、支持与庭审系统软件对接，用于庭前、庭中过程中的证据材料上传及展示。	台	1
四、系统集成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5	施工线材	施工线材	水晶接头、摄像机支架、HDMI 转 SDI 线、网口转串口、线管、线管直接、穿线器、波纹管、电工胶布、电源接头、扎带、玻璃钻头、木工钻头、方头钻等项目所需全部线材。	宗	1
16	辅材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米	60
17	辅材	高清线插头	公头	个	17
18	辅材	视频线	视频线	米	300
19	辅材	迈拓维矩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2
20	辅材	电源线	RVV2*1	米	400
21	辅材	网线	六类线	米	450
22	辅材	排插	五位	个	6
23	辅材	BNC 头	BNC 头	个	15
24	其他	其他	包含设备运输、搬运，法庭设备、音频设备、安装调试，综合布线要求，规范铺设线缆，每条线缆需清晰标注用途及标号，方便后期维修排查；设备施工及调试，包括法庭设备的安装、布线、设备调试等工作，以及后期培训。	项	1

4、龙州县人民法院速裁二号法庭融合法庭建设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无纸化庭审核心设备					
1	庭审设备	庭审主机	1．科技法庭应用专业设备。设备应集以下六大功能于一体：音频处理器、视频无缝混矩、可编程中控、录播编解码、视频会议终端、多方互动 MCU，纯嵌入式架构； 2．可视化集控:具备 8 视频可视化预览、视频会议及拔号呼叫管理、录播导播管理、可编程中控设备管理，实现 WINDOWS 客户端可视化管理； 3．主机采用 19″标准单一机箱，设备高度不高于 1U；支持液晶显示屏预览视频画面； ▲4．视频输入接口：≥11 路物理接口。分别为高清摄像机 3G/HD-SDI 输入≥6 路、≥2 路 VGA 输入接口、≥3 路 HDMI 输入接口； 5．视频输出接口：≥2 路 HDMI 接口高清输出、≥1 路 VGA 输出接口； 6．音频接口：≥14 路麦克风接入，自带幻象供电；≥6 路立体声线路接入；≥1 路平衡立体声音频输出、≥4 路立体声线路音频输出； ▲7．音频处理：支持回声消除，反馈抑制，环境噪声抑制，均衡调节等功能；支持语音激励联动图像自动切换、证人保护等音效处理； 8．控制接口：≥5 路 RS232,≥2 路 RS485，≥3 路 USB 接口，≥6 路 I/O，≥2 路红外发射，≥1 路红外接收； 9．编解算法：支持 H.264 视频压缩算法，支持音频 G.711,AAC 音频压缩算法；编码分辨率、码率、采样率可调；	套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0．音视频编解：≥8 路音视频编码≥4 路音视频解码；支持字幕、LOGO 叠加，支持图像马赛克证人保护处理； 11．画面合成：≥2 路画面合成；多种合成模式，2/4/6/8/16 等；合成分辨率≥4K 且可设置。 ▲12．远程提讯功能：远程互动支持 H.323、SIP、RTSP 协议，实现设备与设备、设备与市场主流视频会议终端和 MCU 之间一键交互； 13．内置不少于 4 点 MCU：设备自带不少于 4 方互动组会，支持联系人通信录、一键呼叫/挂断、群呼等会议管理； 14．存储：内置不少于 4T 硬盘； 15．支持与统一互联网平台进行RTSP 流媒体连接；支持不增加任何互联网开庭辅助设备情况下，满足互联网当事人音视频与法庭内庭审主机的音视频正常实时传输交互； ▲16．支持向庭审直播平台推送视频流。 17．控制界面集视预览，视频切换、录播控制、音频控制、特效设置、云台控制，红外控制、可编程中控、多方交互呼叫等系统管理等功能于一体； 18．支持 B/S、C/S、GUI、windos、安卓等方式进行管理和控制； 19．可视化视频切换：不少于 6 路高清视频的实时预览显示，支持视频通道拖拽式切换；支持输出视频通道预览放大； 20.音频控制:可实现不少于 14 路对音频麦克风,6 路 LINEIN,4 路解码输入,4 路 LINEOUT,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路平衡输出等通道音量参数的调节。可以完成对音频高级参数 MIC 的灵敏度、幻象电源、自动增益、反馈抑制、回声消除、噪声抑制、语音激励等参数的调节； 21．中控功能：支持图像输入/输出切换、音频输入/输出切换、支持红外学习。支持自定义中控按钮编程，如灯光、大屏、环境控制等，支持添加摄像头、时序电源、红外遥控等外设； 22．画面合成布局，支持本地画面，远程庭审、提讯终端画面合成布局，可以拖拽指定通道，完成合成设置。具备多达 15 种常用合成布局； 23．录播控制：可以通过录播控制（开始录制/暂停/恢复/停止)管理;支持使用时间或名称查询录制文件；点击视频文件实现视频预览；录制文件既可存储在本地硬盘，也可以上传到其他管理平台或第三方 FTP 服务器；支持 FTP 手动上传、也支持 Nginx 下载；支持闭庭恢复录制和开机录制录制模式； 24．支持自动音激励，实现庭审现场画面自动切换； 25．多方交互呼叫（远程提讯）：支持主机与主机、主机与第三方视频会议终端对接、主机与移动通讯终端对接，实现不少于 4 路音视频互动远程提审； 26．特效设置：支持图像模糊马赛克功能，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叠加字幕功能（支持字体、字号、颜色、位置）设置，单个画面可以支持不少于 4 个；支持 14 路 MIC 变声功能（支持对某个 MIC 开/关、变声参数设置）；支持 4 路解码音频变声（萝莉或大叔声音）；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7．摄像机控制：支持不少于 8 个预置位设置；支持摄像机云台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八个方向旋转，支持归位操作；支持对摄像头的焦距进行调节、推近、拉远设置； 28．日志管理：支持设备日志实时查看、导出系统日志，精确分析查找系统故障问题； ▲29.提供庭审主机第三方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或 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视频采集设备	4K 超高清云台摄像机	1．采用 1/2.5 英寸、不低于 850 万像素的 UHD CMOS 传感器，可实现 4K(3840x2160 分辨率)的图像。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2．支持 HDMI1.4b 规格，可直接输出无压缩 4K 原始视频； 3．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水平视场角≥71°； 4．支持 HMDI、USB、网络接口可同时输出 4K 视频； 5.支持 USBType-C 接口,兼容 USB3.0 和 USB2.0,支持音频,支持编码输出,支持 UVCv1.1～1.5 协议； 6．有线网络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8．支持≥255 预置位数量； 9．水平视场角支持 71°～8.2°；垂直视场角支持 42.7°～4.5°；水平转动范围支持±170°；垂直转动范围支持-30°～+90°；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0. 支持 H.265/H.264/MJEPG 视频编码 11.视频分辨率支持第一码流分辨率 3840x2160,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960x540,640x480,640x360;第二码流分辨 1920x1080,1280x720,1024x576,720x576,720x480,720x408,640x360,480x270,320x240, 320x180; 12. 支持第一路：32kbps～51200kbps、第二路：32kbps～20480kbps 视频码率; 13. 支持可变码率,、固定码率控制; 14. 具有 50Hz:1fps～50fps,60Hz:1fps～60fps 帧率; 15. 支持 TCP/IP,HTTP,RTSP,RTMP,Onvif,DHCP，SRT,GB/T28181,NDI®|HX2，组播等协议; 16. 支持 1 路 HDMI1.4b 高清输出、1 路 USB 接口;支持 1 路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 网口、1 路 3G-SDI; 17. 支持 1 路 LineIn3.5mm 音频接口；支持 1 路 LineOut3.5mm 音频接口; 18. 支持 2 路 RS232In:8 针小型 DIN,最大距离:30 米,支持 1 路 RS485:2 芯凤凰口,最大 距离:1200 米,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 19. 支持 JEITA 类型（DCIN12V）电源接口/支持 POE 供电; 20. 音频压缩支持 AAC、G711A 标准，音频码率支持 96Kbps,128Kbps。		
3		4K 超高清枪机摄像机	1.采用 1/2.8 英寸高品质 4KCMOS 图像传感器,≥800W 像素,最大分辨率可达 3840×2160, 输出帧率 30 帧/秒。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	台	3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支持 HDMI、3G-SDI、LAN，支持音视频同时输出； 3．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变焦范围支持 f＝3.9～46.8mm； 4．HDM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5.3G-SDI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 6．LAN 接口视频格式支持 3840*2160P30/25/29.97;1080P60/50/30/25/59.94/29.97;720P60/50/59.94fps，支持 PoE 供电； 7．支持白平衡自动、手动调节、一键白平衡、指定色温；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信噪比≥50dB； 8．支持光圈系数 F1.6－F2.8、支持最低照度 0.5Lux、支持自动聚焦、手动聚集、一键聚焦等； 9．快门、光圈支持 1/25-1/10000、自动/手动； 10．支持 MJPEG、H.264 视频压缩，支持高达 3840×2160 分辨率 30 帧/秒压缩；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压缩； 11.支持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的视频调节； 12．控制面板支持变倍放大、变倍减小、亮度+、亮度-、冻结、模式、菜单调节； 13．音频输入接口支持 LineIN；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4. 支持双码流输出； 15. 支持 RS485，2PING 凤凰端子，支持 VISC 协议； 16. 支持 ONVIF、GB/T28181、RTSP、RTMP、VISCAOVERIP、IP、VISCA、RTMPS、SRT 协议；支持 RTMP 推送模式，支持 RTP 组播模式；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17. 音频输入支持 AAC、MP3、G.711A 音频编码，AAC、MP3 编码支持 16000、32000、44100、48000 采样频率。		
4	庭审音频设备	桌面话筒	1. 心形指向性有线鹅颈麦克风 2.麦克风类型：电容式 3.麦克风咪杆长度：约 410mm 4.输出阻抗：75Ω，平衡 5.动态范围：109dB,1KHatmaxspl 6.灵敏度：-40dB±2dB 7.频率响应：20Hz-18KHz 8.信噪比：65dB1KHzat1Pa 9. 供电为 DC3V/幻象 48V	支	8
5		功率放大器	1.机箱：1U 机箱 CH 系列。 2.输出功率立体声@8Ω：200W×2；立体声@4Ω：400W×2 3.功放类型：D 类数字功放。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4.电源：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6.输入灵敏度：2.2dBu(1V)；输入阻抗：10KΩ 7.频率响应(@1W 功率下)：20Hz-20KHz/±1dB@8Ω 8.信噪比（A 计权）：≥93dB 9.THD+N(@1/8 功率下)：≤0.01% 10.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11.具备标准 XLR 输入接口，和 LINK 输出口。 12.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13.可提供在线服务小程序，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提交售前、售中或售后问题，厂家客服人员在线或回电及时解答。（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4.可提交的服务类型包括“维护”、“指导调试”、“指导安装”、“指导布线”、“远程调试”、“400 电话”等类别可选。（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5.具有在线服务可以实时查询处理进度，具有“待处理”、“处理中”及“已处理”等版块。（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16.具有“已处理”版块具有历史记录功能，可通过联系电话搜索历史条目，条目信息记录申请人姓名、联系电话、申请时间、问题描述、处理状态、处理人、处理用时和处理后信息反馈。并且具有“再次申请”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6		壁挂音箱	技术规格： 1.阻抗：8Ω 2.额定功率：150W 3.峰值功率：600W 4.灵敏度：95dB/W/M 5.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7dB/123dB 6.覆盖角度：(H)80° (V)60° 7.频响：65Hz～20KHz 8.材料：箱体采用15mm夹板制作，耐磨喷漆处理 9.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 10.低音：8″低音×1	台	2
7		音响支架	固定音响（竖款）	个	2
8	庭审显示设备	4K超清液晶电视	1、屏幕尺寸与分辨率：屏幕尺寸为55英寸，分辨率为4K(3840×2160)，支持HDR显示，屏幕比例为16:9。 2、硬件配置：存储(ROM)不小于8GB，内存(RAM)不小于1.5GB。 3、支持2.4GHz WiFi连接。 4、接口与连接：机身接口包括：HDMI 2.0不少于2个（其中一路支持ARC）、USB 2.0不少于2个、网口不少于1个、音视频输入不少于1个。	台	2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9		液晶电视壁挂式支架	40～65 寸电视移动挂架。	个	2
10	统一智能庭审信息发布系统	庭审信息发布终端（含嵌入式信息发布软件）	软硬件一体，终端嵌入统一智能庭审发布系统，部署在法庭门口，用于显示本法庭当日全部庭审信息公告及庭审排期信息等。 硬件参数：采用八核 64 位处理器；8GB DDR4 内存；64GB 存储，可支持扩展；21.5 英寸显示屏；1920*1080 显示分辨率；300cd/m2 亮度；3000:1 高对比度；60HZ 刷新频率；以太网 RJ45 接口，10M/100M 自适应网络；支持 RTSP、RTMP 协议,支持 WMV、AVI、FLV、RM、RMVB、MPEG、TS、H.256、MP4 视频格式；支持 MP3、WMA、APE、Flac 音频格式；支持 BMP、JPEG、PNG、GIF 图片格式；1 个 USB HOST,至少 1 个 USB OTG/HOST 接口；HDMI 2.0 输出接口支持 4K@60HZ 输出。支持远程/本地网络控制，支持服务器运行控制。支持自动开、关机，通电一键开关机。	套	1
11	其他	千兆交换机	16 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台	1
12		网络机柜	1、机柜容量：22U； 2、材料：采用冷轧钢板； 3、规格（mm）约：600×600×1166； ANSI/EIARS-310-D/IEC297/DIN41491,PART1/DIN41494,PART7/GB/T3047.2-92 标准,兼容 ETSI 标准； 4、产品承重:静载不低于 800KG；	台	1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5、防护等级:IP20。		
13		高频 HDMI 分频器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1
14		庭审专用高拍仪	1、CMOS 传感器、≥1000 万像素； 2、分辨率不低于：3672*2754； 3、扫描方式：至少支持 PC 软件触发、检测翻页自动扫描、定时扫描、外接脚踏键四种方式； 4、支持与庭审系统软件对接，用于庭前、庭中过程中的证据材料上传及展示。	台	1
四、系统集成					
15	施工线材	施工线材	水晶接头、摄像机支架、HDMI 转 SDI 线、网口转串口、线管、线管直接、穿线器、波纹管、电工胶布、电源接头、扎带、玻璃钻头、木工钻头、方头钻等项目所需全部线材。	宗	1
16	辅材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HDMI 4K 数字高清线	米	60
17	辅材	高清线插头	公头	个	17
18	辅材	视频线	视频线	米	300
19	辅材	迈拓维矩	高频 HDMI 分频器	个	2
20	辅材	电源线	RVV2*1	米	400
21	辅材	网线	六类线	米	450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22	辅材	排插	五位	个	6
23	辅材	BNC 头	BNC 头	个	15
24	其他	其他	包含设备运输、搬运，法庭设备、音频设备、安装调试，综合布线要求，规范铺设线缆，每条线缆需清晰标注用途及标号，方便后期维修排查；设备施工及调试，包括法庭设备的安装、布线、设备调试等工作，以及后期培训。	项	1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书面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

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1）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

2）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4）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5）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6）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7）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8）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9）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1）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12）明显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13）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4）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5）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报价评审

1）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

价）；

5）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由磋商小组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磋商

3.磋商的程序

3.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

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3.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3.7 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3.8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除本章第 4.3 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

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

4.6 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2.4 条的规定修正。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10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1	价格分	(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

		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2)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货物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评分依据，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2)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小型和微型企业，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20%）；如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1- 6%）；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5)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 = 最后报价。 6)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30 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2.1	技术性能分	(1) 此项目基础分为 8 分， (2) 非实质性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8 分，扣完基础分为止。
2.2	项目实施方	一档（24 分）：安装操作流程设计合理，施工规范

	案	明确且贴合本项目需求特点，能有效指导现场施工。承诺投入的实施团队技术人员分工清晰，具备丰富的同类项目经验，技术素质高。计划步骤和要点描述详细全面，完全切合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性强。工期保证措施针对性突出，可操作性强，能充分保障项目按时完成，整体水平优于二档。 二档（16 分）：安装进度安排较贴合本项目需求，安装操作流程和施工规范基本适用。实施团队技术人员分工基本明确，具备一定的项目经验。计划步骤和要点描述较详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整体方案合理性尚可。工期保证措施有一定的针对性，能对项目工期起到一定的保障作用，整体水平优于三档。 三档（8 分）：安装进度内容较为简单，仅对主要阶段进行了大致规划，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安装操作流程和施工规范不够完善，针对性较弱。实施团队技术人员分工描述简略。计划步骤和要点描述不够详细，科学合理性较弱。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可行，但缺乏针对性和全面性。 四档（2 分）：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或提供的方案未涉及安装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等核心内容；或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无法对项目实施提供任何指导。
2.3	售后服务方	一档（24 分）：服务内容十分完整，涵盖维护、巡

	案	检等所有必要环节。其中，维护工作能提前排查设备潜在问题，避免故障发生；巡检会及时记录设备运行数据，为设备长效运行提供数据支撑。同时，还能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方案，以及设备使用数据分析、运行优化建议等增值服务。在保修与维修方面，保修期比常规标准更长，能给予客户更长久的保障；故障响应、到场及修复速度都很快，可快速解决问题，减少客户的使用困扰。核心备件储备充足，足以应对各类紧急需求，确保维修工作顺利进行。服务团队经验丰富且专业，保障能力强，整体表现最优 二档（18 分）：服务覆盖维修等核心环节，维修工作能及时处理设备出现的各类故障，恢复设备正常运行，可满足项目的基本需求。保修期和故障响应、处理时效都符合行业标准，不会出现明显的滞后情况。备件供应和服务团队配置稳定，备件储备能满足日常维修更换需求，服务团队成员具备一定的经验，能够支撑日常的服务需求，没有明显的短板。综合来看，其服务水平处于中等偏上，适合对服务有基础且稳定要求的场景。 三档（12 分）：服务仅包含故障维修、基础保修等基础项。故障维修仅对设备出现的明显故障进行处理，基础保修也只覆盖设备核心部件的基本故障，缺乏定制化内容。保修期刚好达到最低要求，只能提供最基础的

		保障。故障响应和备件供应时效一般，备件储备数量较少，仅能满足简单故障的维修需求。服务团队经验较浅，但能够处理简单的设备问题。该档位服务仅能满足最基本的使用保障。 四档（6 分）：服务存在诸多缺失，仅能为客户提供简单的故障告知，无法提供有效的维修等服务。保修期短于要求标准，无法为客户提供足够的保障。故障响应和处理没有明确保障，接到故障通知后，响应、到场及修复时间都无法确定。备件储备严重不足，供应滞后，多数备件需要临时采购，采购周期长，严重影响维修进度。没有专业的服务团队，服务人员多为临时调配，缺乏专业技能和服务经验，难以保证服务质量。此档位服务质量较差，仅能提供极其有限的支持。
2.4	**培训方案**	一档（8 分）：方案在各维度均做到完善详尽。培训内容不仅涵盖理论知识、实操技能，还包含丰富的案例分析，且每个板块都讲解深入，能让学员全面掌握相关技术；培训方式灵活兼顾远程与现场，远程有直播、录播及在线答疑，现场有集中授课、实操演练等，满足不同学习需求；人员安排专业，授课老师经验丰富，配备助教和班主任保障教学；课程、考核、保障及效果评估等环节设计周全，能充分满足培训及采购方的各类需求。

		二档（6 分）：方案整体较详细具体。培训内容包含关键的理论知识、核心实操技能以及部分典型案例，能让学员掌握技术要点；培训方式结合远程和现场，远程有直播和录播课程，现场有集中授课与实操练习；人员安排清晰，授课老师具备一定经验，有专人协助教学和管理；课程安排合理，考核、保障等环节基本完善，能较好满足培训需求。 三档（4 分）：方案可满足采购的基础需求。培训内容相对简单，以基础理论和简单实操为主，案例较少，针对性一般；培训方式以远程学习为主，搭配简单的现场指导，能让学员对技术有初步掌握；人员安排较基础，有授课老师和基础管理人员；课程安排及考核等环节虽简单但完整，能达到基本的培训目的。 四档（2 分）：方案内容较为简略。培训内容仅涉及少量基础理论和极为简单的实操介绍，缺乏系统性和深度；培训方式以远程录播课程为主，几乎没有现场培训环节；人员安排模糊，未明确专业的辅助人员；课程、考核等环节设计粗糙，仅能勉强满足采购方的最低培训需求。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1	信誉分	供应商持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加盖自身

		公章的证书复印件的，每提供 1 个，得 0.5，此项满分 1.5 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计分。）
3.2	拟投入的技术团队	拟投入技术团队骨干中，每有 1 名具备电气或通信专业背景且持中级职称的人员得 1 分（满分 2 分），需提供该人员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职称证书及专业背景证明材料复印件作为佐证
3.3	项目业绩分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承接或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指：执法平台建设项目、法庭平台建设项目、智慧平台建设项目）的，每提供 1 个符合要求的项目业绩得 0.5 分（本项满分 1.5 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对应项目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业绩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的项目业绩不计分。
3.4	政策功能分	(1)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适用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提供所投相应型号产品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得0.5分。

		(2)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提供所投相应型号产品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得0.5分。
总得分 = 1 + 2 + 3		

7.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需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技术需求偏离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日期：2025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1.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 1 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 2 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 1 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第 1 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

2025 年　　月　　日

注：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

2025 年　　月　　日

注：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竞标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2025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日期：2025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竞标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项号	类型	产品名称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竞标报价③=①×②
1					
2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3.采购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4.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5.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6.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日期：2025 年　　月　　日

2.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盖公章）：

2025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6] 注：1.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或电子签名，如未办理电子签名的，可线下签名扫描件上传；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3.非联合体竞标格式，如有委托时，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牵头人名称）与_____（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内容，_____（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现授权_____（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牵头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或电子签名，如未办理电子签名的，可线下签名扫描件上传；2.以联合体形式竞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4.联合体竞标格式，如有委托时，必须提供。

商务条款偏离表

名称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	偏离说明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注：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技术需求偏离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需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注：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2025 年 月 日

备注：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证书（如有）	证书编号（如有）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_____

事实依据：_____

_____

法律依据：_____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_____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_____

法律依据：_____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合同文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　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

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_____；交付地点：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

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_____。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

2.付款方式_____。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0%。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成交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

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竞标报价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七章 “政采贷”相关信息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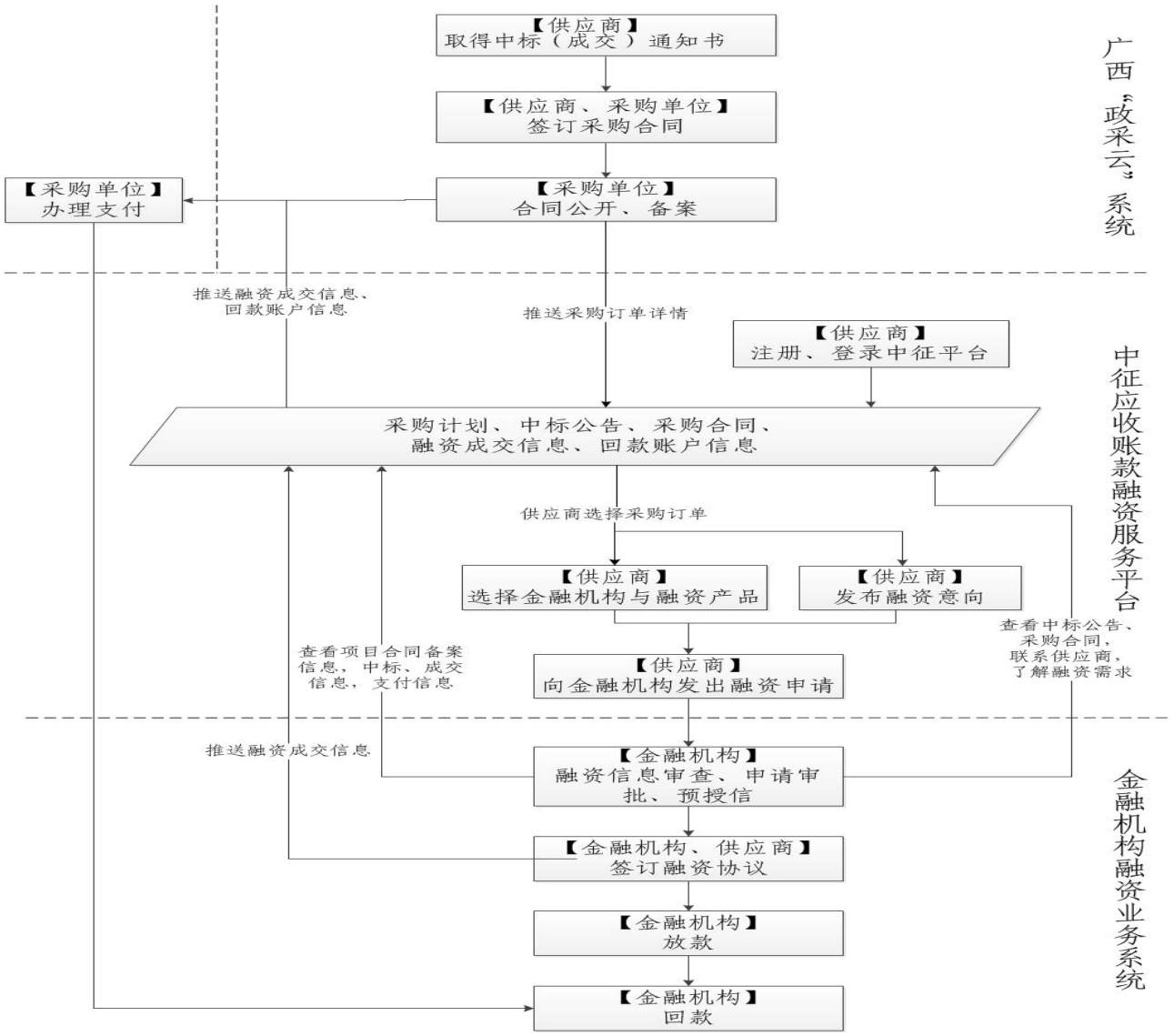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 6 号（东盟国际城）裙楼 2 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广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花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	0771-7500768

	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 1 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 7 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7 号东盟商业广场 1 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 8 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 2 号龙州商业广场 D 栋 1 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顾大道 1 号同顾·中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 1 号、3 号、5 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融部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